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珠海橫琴新區管理委員會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www.hengqin.gov.cn/zhshqxqzfmhwx/zwzx/tzgg/content/post_2520136.html)

附錄

區直各單位、駐區各單位、區屬各國企及各有關企業：

《橫琴新區關於應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持科技攻關暫行辦法》已經區管委會同意，現印發給你們，請遵照執行。

橫琴新區管委會事務局
2020年4月3日

橫琴新區關於應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持科技攻關暫行辦法

為全面落實黨中央、國務院、省、市關於疫情防護的決策部署，鼓勵我區企業、科研機構和醫療機構積極參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治，開展科技協同攻關，為打贏疫情防護阻擊戰提供有力科技支撐。根據橫琴新區管委會辦公室印發的珠橫新辦函〔2020〕8號文件精神，結合我區實際，制定本辦法。

一、獎補對象

註冊在橫琴新區且在橫琴新區或一體化區域內實際辦公的企業、科研機構和醫療機構。

二、獎補要求

(一) 申請獎補的企業(機構)須符合《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特別審批程序》(局令第21號)或《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印發醫療器械應急審批程序》(國食藥械〔2009〕565號)的相關程序規定；

(二) 申請獎補的項目需已獲得國家或省級防控新型冠狀病毒科技攻關項目立項。

三、獎補標準及申請材料

(一) 對新型冠狀病毒防治藥品(含疫苗)研發企業(機構)分階段給予獎補：

第一階段“前期研發”：獲得專業機構出具的藥品(含疫苗)效果檢測報告，並經過專家評審後給予最高不超過100萬元獎勵；

第二階段“申請受理”：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受理書後，經審核給予最高不超過200萬元獎勵；

第三階段“臨床試驗”：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出具的《藥物臨床試驗批件》(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證明文件)後，經審核給予最高不超過350萬元獎勵；

第四階段“藥品生產的審批與監測”：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出具的《藥品註冊批件》(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證明文件)後，經審核給予最高不超過350萬元獎勵。

(二) 對新型冠狀病毒防治醫療器械研發企業(機構)分階段給予獎補：

1. 第二類醫療器械：

第一階段“申請受理”：獲得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出具的受理結果通知後，經審核給予最高不超過50萬元獎勵；

第二階段“臨床試驗”：完成臨床試驗備案證明材料後，經審核給予最高不超過50萬元獎勵；

第三阶段“获得生产许可”：获得第二类医疗器械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后，经审核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奖励。

2. 第三类医疗器械：

第一阶段“申请受理”：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受理结果通知后，经审核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奖励；

第二阶段“临床试验”：获得临床试验备案证明材料后，经审核后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奖励；

第三阶段“获得生产许可”：获得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后，经审核给予最高不超过200万元奖励。

四、申请时间和程序

（一）自实施办法印发之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逾期将视为放弃。

（二）符合条件的企业（机构）向横琴新区商务局提出申请，由横琴新区商务局或其委托的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并报横琴新区管委会批准后给予拨付。

（三）项目未能进入下一阶段，但经专家评审，项目承担单位切实履行了应尽的职责，则终止奖补。

五、附则

（一）符合条件的企业（机构）按照本实施办法规定申领补贴，并提交《奖补申请表》（见附件）和相应阶段的佐证材料，申请材料涉及复印件的需提供原件备查。

（二）原则上企业（机构）申请的阶段性奖补资金不得超过项目在申请拨付阶段产生的实际研发费用且不超过阶段性最高奖励金额，并提供相关费用佐证材料以备核查。

（三）申请奖补的企业（机构）应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之处，则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四）已享受本办法奖补的企业（机构）同个项目不得再申请《横琴新区科技型企业科技计划项目配套扶持暂行办法》（珠横新办〔2017〕40号）相关补贴。

本办法由横琴新区商务局负责解释。

- 附件: 1.横琴新区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持科技攻关暂行办法申请表（药品类）
2.横琴新区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持科技攻关暂行办法申请表（医疗器械类）
3.横琴新区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持科技攻关暂行办法申请材料清单

附件1

横琴新区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持 科技攻关暂行办法申请表（药品类）

企业（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项目名称			协作单位
			（如无可不填写）
项目负责人		申请补贴类别（新药/ 疫苗）	
实际办公地址			
生产地址	（还在研发阶段可不填写）		
国家/省立项项目名称 及获批金额			
本次申请阶段 （根据补贴标准阶 段）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受理号	
已获奖励金额 （万元）		本次申请奖励金额 （万元）	
本次申请阶段产生的 研发投入（万元）		本项目累计研发投入 （万元）	
本项目进展情况简述：			
承诺： 本申请企业（机构）提交的所有资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自本办法第一阶段奖励资金到账之日起，本申请企业（机构）三年之内不改变在横琴新区实地经营主体、纳税义务。			
法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

横琴新区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持 科技攻关暂行办法申请表（医疗器械类）

企业（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注册地址		实际办公地址	
生产地址	（还在研发阶段可不填写）		
协作单位	（如无可不填写）		
医疗器械类别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省立项项目名称及 获批金额			
本次申请阶段 （根据补贴标准阶段）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号	
已获奖励金额（万元）		本次申请奖励 金额（万元）	
本次申请阶段产生的 研发投入（万元）		本项目累计研发 投入（万元）	
本项目进展情况简述：			
<p>承诺：</p> <p>本申请企业（机构）提交的所有资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自本办法第一阶段奖励资金到账之日起，本申请企业（机构）三年之内不改变在横琴新区实地经营主体、纳税义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附件3

横琴新区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持 科技攻关暂行办法申请材料清单

- 1.申请表
- 2.营业执照复印件
- 3.相应阶段所需证明材料（需相关机构盖章）
- 4.国家/省立项项目相关红头文件及获批金额银行流水单据
- 5.实际办公地址租赁合同/购买合同及水电费缴费凭证
- 6.项目已申请的专利文件（若有则提供）
- 7.研发费用证明相关文件（费用明细及相应发票）
- 8.其他对应阶段的佐证材料